

符号学开拓丛书(第一辑)

赵毅衡 主编

《红楼梦》叙述中的 符号自我

文一茗 · 著



苏州大学出版社
Soochow University Press

符号学开拓丛书(第一辑)

《红楼梦》叙述中的符号自我

文一茗 著

苏州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楼梦》叙述中的符号自我/文一茗著. —苏州:
苏州大学出版社, 2011. 5
(符号学开拓丛书; 1)
ISBN 978-7-81137-685-2

I. ①红… II. ①文… III. ①《红楼梦》研究 IV.
①I207.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78485 号

书 名:《红楼梦》叙述中的符号自我

作 者:文一茗 著

责任编辑:董 炎

策划编辑:汤定军

装帧设计:刘 俊

出版发行:苏州大学出版社(Soochow University Press)

社 址:苏州市十梓街1号 邮编:215006

印 刷:丹阳市兴华印刷厂印装

网 址:www.sudapress.com

E - mail: tangdingjun@suda.edu.cn

邮购热线:0512-67480030

销售热线:0512-65225020

开 本:700mm×1000mm 1/16 印张:15.25 字数:215 千

版 次:2011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201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1137-685-2

定 价:38.00 元

凡购本社图书发现印装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服务热线:0512-65225020

序 言

文一茗

我享受了一个孤独的童年,每每遇到烦恼时,便希冀从一本小说中找到解决人生疑惑的答案。就是这样,一次次带着明确的问题、预设的答案,我站在高高的书架下,抽出那本已承载着自己希望的小说。也就是带着这样的心态,我开启了阅读《红楼梦》的心路历程,曾认真地品尝,认真地回味,最后,默认自己从未找到那所谓的“答案”。

尽管未曾因读《红楼梦》而觅见解决人生问题的钥匙,我却没有因此停止那书架下的寻觅和自以为是的猜测。小小的我逐渐长大,而我对《红楼梦》的热爱却随着一次次阅后的“失望”而愈加深沉。因为每一次阅读带给我的虽然不是一把钥匙,却与我彼此印证,它分享了我的喜怒哀乐,抚慰消解了我的痛苦。小说是一个自足的叙述世界,叙述本身成为一种存在方式。一旦我进入《红楼梦》的叙述世界,就完成了一次自我探索,进行了一次自反性的思维活动。

我原以为《红楼梦》是一部解答人生疑难困惑的百科全书,后来却发现它是关于徘徊选择的小说,它允许多重自我的声音在其叙述世界里“抢话”。对《红楼梦》的叙述主体如何理解自我(包括叙述者的自我意识以及故事中人物的自我意识)的探索逐渐取代我对“哪个主角最可爱”的关注。叙述主体的分裂使《红楼梦》成为一部充满自我矛盾的小说,容纳多元价值(体现为将自我拔高到社会一致性的向上还原主义,以及将自我缩减为绝对的个体本能的向下还原主义)在同一部小说中自由地彼此冲撞。而主体意志的分裂又体现为小说中自我分裂的叙述技巧形式,这反过来成为红学公案争执不休的根由。《红楼梦》所呈现的自我是弹性的、自

反性的、动态的符号自我,而不是静态的二元自我。阅读《红楼梦》不是一次等待接收单向的信息输出的过程,而是一次与叙述主体对话的阐释过程。整部小说并没有通过主人公为我提供一个现成的答案,而只是呈现出贾宝玉这一在两种人生之间打圈徘徊、举棋不定的苦恼探索者,呈现出人物背后那个苦恼的叙述者。通过“满纸荒唐言”,作者造就的不是一部有着明确价值指向、提供了明确答案的小说,而是一部容纳多元价值冲突、书写矛盾的自我斗争式的小説。

“自我探索”听起来有点像自己拔自己的头发以脱离地面。这是哲学史中自反性的盲点问题,也就是戴维·卡尔所说的“主体性悖论”。然而整部人类历史就是人不断叩问、反思并试图超越自我的曲折历程。对自我的探索铸就了“主体性”这一亘古不衰的话题。反过来说“主体性”这一概念本身亦承载、见证了人之为人的那种反观自身的勇气。在这样一个意义自我增殖的循环圈内,阐释“主体性”的人和被阐释的“主体性”之间形成互动、互视的共生关系。其间,“主体性”本身成为一个被人所制、为人所需的符号。其定义的演变源自其所在时代的思想范式,并又与之对峙,以一种自我矫正的姿态反作用于那孕育自身的社会语境。

写作的我与被写的我形成一种张力,使得千百年来人类探索命运时在宿命论与自助哲学间游移不定。而文学形象本身又与所在时代的“主体性”观念形成某种对峙的互动关联。主体性概念的悖论在文学叙述过程中被相应地转化为:信息发出者既是意义产生的主体,同时也是在发出信息过程中将自己暴露的一个客体。信息作用于接受者(客体)的过程也是这一接受者把自我注入信息、重构信息的过程,文本信息在此成为双方主体性汇合的平台以及意义衍生的载体。在写作中形成的主体性,即那个叙述的自我同时也在被叙述,主体性由叙述行为所催生并受其影响。

既然自我是一个充满弹性的符号化阐释过程,那么自我就既不能被拔高到与社会组织、文化互动的本体论层面,也不能被压缩为物理、化学的生理层面。前者的做法是向上还原主义的,其结果是导向用少数精英的具体历史特性(比如美国宪法创始人所认可

的白人男性的卓越推理能力)或用社会一致性(比如中国传统社会中强调的家族、阶层利益)来取代、抹杀个体的独特性;后者则代表与之相反的向下还原主义立场,用生理差异(比如肤色、健康状况、血型、星座等)和生理本能(如弗洛伊德的爱欲本能)来捕捉自我,为人种差异优劣论大开方便之门,用一种绝对孤立的视角来审视个体,将自我缩减为一座孤岛。

符号的自我同时反对向上、向下两种还原方式,因为任何一种还原都不能抓住人的本质,都是非民主的、反平等主义的,依照这两种思维,得出的都是扭曲的人性。符号自我是具有高度自反性、内心一致性、对话性与社会性的概念。自我需要一个他者作为反思自身的一面不可或缺的镜子,“我是谁”这个问题必须放到“我与谁的关系”网络中来考察。这不是否认自我的独特性,不是用他性来泯灭自我的个体性,而是回到自我与他者的邻近性中反观自我的独特性。思考“我是谁”必然导向对“我应该成为谁”的追问。自我不是一个思而不行的主体,而是将反思的终极目标指向自我矫正的动态行为主体、对自己负责的主体。因此,自我的概念处于一个动态的维度中。

我与《红楼梦》互为镜像。《红楼梦》向我呈现的是一个出入于儒、释、道三家的叙述世界,而我读《红楼梦》开启了一段自我探索的心路历程。进入《红楼梦》叙述世界的起点是认识自我,终点却为承认自己的一无所知,这是我阅读的宿命,也是我的乐趣所在。

本书为“四川外语学院 2011 年度学术专著后期资助项目”,项目编号为:sisu201123。

目 录

Contents

● 导 论

- 一、《红楼梦》及红学中的自我问题 / 001
- 二、叙述学中的主体性问题 / 004
- 三、叙述形式如何卷入主体问题 / 012
- 四、《红楼梦》形式研究现状及本书研究路径与目的 / 021

● 第一章 《红楼梦》中的叙述分层

- 一、分层中的主体纠缠 / 024
- 二、《红楼梦》中叙述责任的转移 / 029
- 三、《红楼梦》中叙述跨层的理由 / 038
- 四、叙述分层与价值徘徊 / 049

● 第二章 《红楼梦》中的“看”与“被看”

- 一、叙述视角的自反性 / 054
- 二、《红楼梦》中的叙述视角 / 060
- 三、钗、黛之美 / 068
- 四、三玉论 / 076
- 五、《红楼梦》是一部忏悔小说吗? / 088

● 第三章 《红楼梦》中的“自主”与时间意识

- 一、时间中的“命”与“力” / 095
- 二、《红楼梦》中人物的“自主”与宿命论 / 100
- 三、石头自述中的三种命运 / 107
- 四、石头自述中的时间元素 / 115
- 五、宝、黛的死亡意识 / 120

● 第四章 《红楼梦》中引语模式后的主体争夺

- 一、引语模式中的主体问题及话语情态 / 133
- 二、大观园中人物的说话技巧 / 137
- 三、《红楼梦》中的话语情态 / 152
- 四、石头自述中的介入与抢话 / 164

● 第五章 《红楼梦》的不可靠叙述

- 一、不可靠叙述与受述者的取位:不可靠性的意义所在 / 176

002 || 《红楼梦》叙述中的符号自我

二、叙述者石头的“二我差” / 183

三、如何解读《红楼梦》的不可靠叙述 / 191

四、红楼叙述的不可靠性 / 194

五、贾宝玉失玉前后 / 198

● 第六章 《红楼梦》中的符号自我

一、《红楼梦》中的自我还原 / 209

二、《红楼梦》中的价值取向 / 219

结 语 / 222

参考文献 / 227



导 论

一、《红楼梦》及红学中的自我问题

自《红楼梦》诞生以来,有关这部小说的评点研究(即我们所说的“红学”)本身日趋复杂、多维、动态且备受争议。诚如余英时所言:《红楼梦》简直是一个碰不得的题目,只要一碰它就不可避免地要惹出笔墨官司。^①

综观红学历史,不管是就《红楼梦》宏观主题思想的研究(比如写实主义、理想主义、封建主义、虚无主义、人文主义等),还是就其具体细节的研究(比如钗、黛之美孰优孰劣,贾宝玉该不该先中举再出家,出家的结局是悟道求真还是无奈的逃逸等),这些不同的价值取向令后来的读者在面对《红楼梦》和红学时莫衷一是。

有不少学者将《红楼梦》看做一部写实的、追踪蹊迹的小说,认为它更适合作为再现视角来诠释,在上个世纪五十至七十年代的中国红学界,事实上也正是这么研究的。然而,《红楼梦》的“色空”模式表达了一种命运感;它的幻灭趋势表达了一种悲剧感;它的参禅悟道,它所叙述的一段在命运和强权面前的抗争的故事,以及主人公最终出家的结局,则又表达了一种超越的意向。所有这些都指涉了一个主体的世界,一个价值的世界。^② 因此,从文本所呈现的整体价值取向这个角度来回溯红学,可以辨出以下三种价值取向:主“悟”派(包括宗佛尊道派)、持对立立场的主“情”派(包括主张入世论的尊儒说)、对以上两派观点采取折中立场的

① 转引自郭皓政. 红学档案.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7年,参见其“前言”。

② 陈维昭. 红学与二十世纪学术思想.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0:226.

“情悟双行”派。也就是说,如果用主体性这个关键词来回溯红学,那么可以发现其中的主悟派认为《红楼梦》所关涉的是比个体更高层面的社会一致性或者让个体得到升华的宗教指归;主情派则相反,坚持《红楼梦》对个体本真性情价值的肯定与颂扬;而第三种观点则对前两者采取兼收并蓄的态度,并深味其中的复杂性与矛盾性。

事实上,红学所呈现出的这三大格局或三种价值取向向人们提出的是一个关涉《红楼梦》叙述中的主体性问题,或者说是自我探索的问题,即《红楼梦》叙述主体是如何理解自我的(包括叙述者的自我意识以及故事中人物的自我意识)。

置身于浩瀚的红学,我们总可以“合情合理”地以此家之言攻彼家之说,反之亦然。在《绛花洞主·小引》中,鲁迅对《红楼梦》的多重意义阐释空间做了形象的说明:一部《红楼梦》,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看见缠绵,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①

在《红楼梦》这部小说中,为什么能够容纳多种截然不同的价值取向?相互冲突的价值又如何并存于精细繁复的叙述之中?反过来说,对《红楼梦》的叙述形式进行研究,能否帮助我们通达这部小说的深层主体意旨?红学本身存在的一个现象是其相对较少从形式入手来解决内涵问题,而众多的直接进入内涵或意义研究的路径,由于只是“为我”地看到了小说叙述中的某一面,而没有以整体形式为依凭,因此生发出更多具有争议性的话题。

毋庸置疑,形式研究最终是必将被超越的,但是超越形式研究的起点恰恰是回归对于形式的关注,经由形式深入内涵。这正是本书的研究路径与意义所在:叙述主体的分裂使《红楼梦》成为一部充满自我矛盾的小说,容纳两种价值(体现为将自我拔高到社会一致性的向上还原主义,以及将自我缩减为绝对的个体本能的向下还原主义)在同一部小说中自由地冲撞。而这种主体意志的分裂又体现为小说中叙述形式的自我分裂,形式的分裂正是红学公

① 转引自郭皓政.红学档案.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7:3.

案存在的根由。也就是说,真实的写作主体通过自反性、甚至自我冲突的叙述形式来呈现出《红楼梦》中具有争议的人物和事件,而作为接受主体的读者往往因只看到这些技巧形式的某一面来强化某一个定论。

因此,要深刻地认识并体会整部小说“满纸荒唐言”中所蕴涵的主题思想的冲突、人物的挣扎与沉沦、事件的错综复杂、情节的扑朔迷离以及语言的不确定性(闪烁其辞),要对红学历史中的人物优劣之争(如钗、黛之美),或对事件的真相(袭人出卖晴雯与否)下个定论,甚至要确定整部小说的价值指向到底是证悟还是扬情,首先就必须回到文本最表层的叙述策略上来,因为形式技巧本身言说着主体意图。

本书以叙述形式中所透露的主体意识作为分析路径,即试图通过对《红楼梦》的叙述形式的细读为以上问题作一解答。本书的理论根据即自我符号^①,是以赵毅衡提出的形式文化论为基础的。表层的文本叙述技巧与策略本身言说着叙述主体的意图。正如怀特·海登(Hayden White)在其《形式的内容》一书中指出的那样,同样的历史事件只因为排列顺序的形式变更就会传达截然不同的价值取向。

作为人类最基本的思维活动,叙述是如何以阐释性的、自反性的以及对话性的方式传达出自我意识的呢?《红楼梦》叙述为何给人留下一个冲突分裂而非统一的自我观念?为何留下众多无法定论的公案?反过来看,作为接受主体,我们应该如何通过《红楼梦》的叙述形式的分析来窥探《红楼梦》所呈现的价值取向?这部小说到底是肯定个体本真性情的正当性,还是向往自我在更高层

① 从格雷马斯(A. J. Greimas)开始,人们都试图建立一门“主体符号学”(subjective semiotics),但至今这仍是一项未竟的事业,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是“主体”(subject)这个概念至今依然纠缠不清。自笛卡尔以来,西方思想史就围绕着主体问题展开。赵毅衡建议:用“自我”当做主体的同义词来使用,用“自我符号学”(semiotics of self)来代替卷入太多复杂问题的主体符号学。在符号学的具体实际分析操作层面上,主体与自我这个概念可以互换。并且,作为主体的自我,是与他者相对出现的,自我的存在以他者的存在为前提,他者成为认知自我的不可或缺的参数。主体符号学的任务,就是探讨自我与身份在符号学中的关系,讨论文本身份的构成方式,以及与符号自我的关系。

面如人际、家族甚至社会层面上的得悟?《红楼梦》的隐指作者是赞赏叙述者石头能跳出主层故事圈(即那段红尘往事),还是同情人物贾宝玉对情欲的执著?最后,《红楼梦》叙述如何传达隐指作者、叙述者石头、人物宝玉各自的自我意识?也就是说,本文不只是以“空对空”的方式来笼统地关注哲学中所探讨的自我意识,还从《红楼梦》的具体形式来深化对这一问题的理解。因为文学文本首先是形式的存在,而不是意图的存在、意义的存在或内容的存在。文学与社会学资料的区别,首先在于形式,在于与形式相对应的阅读方式,而非内容。^①

二、叙述学中的主体性问题

认识自我是人类思想史上一个亘古不变的主题。认识、探索、矫正自我是追溯人类哲学以及文学历史的一个核心视角,它为我们提供一个根本的路径。倪梁康在总结西方哲学思想中的两大发展路线时指出,自二十世纪初,思想界和文学艺术界总体上处在一种内向的、反省的精神氛围中。^②这说明在自笛卡儿以来的西方近代思想史中,自身意识构成了近代哲学的基本问题,并显现出一个较为清晰的从个体向群体、乃至整个人类的自身意识发展线索。这使得自身意识的真实性从“自身”被挪到了“交互之间”。

如前所述,对《红楼梦》整体价值取向的研究,如果采取直接进入内涵或意义研究的路径,则只能“为我”地看到小说叙述中的某一面;与之类似的是,对“自我”的探讨或对“主体性”的研究,也同样容易陷入这种“空对空”式的路径,而无法为“自我”定论。

然而,在关于自我的研究当中,笔者认为,符号自我是从最具体的形式入手,它对分析这个形而上的概念可谓行之有效。

诺伯特·威利(Norbert Wiley)在《符号自我》(The Semiotic Self)一书中将自我理解为一个充满社会性、对话性及自反性的符

① 赵毅衡. 窥者之辩——形式文化学论集. 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1996:2.

② 倪梁康. 自识与反思——近现代西方哲学的基本问题.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2:690—693.

号。自我处于一个高度弹性的阐释过程之中,是一个充满弹性的符号化过程。符号的自我在时间上分处于当下、过去、未来三个阶段。当下通过阐释过去,而为未来提供方向。用符号学术语讲,当下(the present)是一个符号(sign),过去(the past)是符号指代的客体(object),而未来(the future)则是解释项(interpretant)。^①或者说,当下是正在叙述的主我,过去是被述的客我,未来则是接受这一阐述的“你”(即将成为的自我);当下我是说者,过去我是被说者,未来我则是一个听者。^②

既然自我是如此这般具有自反性与对话性的概念,那么以叙述的形式来展现或探讨自我意识,则表明了自我对自我意识所形成的意识。因此,“叙述主体的自我意识”这一概念是一个充满元意识色彩的符号,即要求站在自我的元层面来回视自我。但是,“叙述主体的自我意识”这个概念的诞生带有胎记般的悖论色彩,因为自我反思或自我意识听起来有点像自己拔自己的头发以脱离地面。这就是哲学史中自反性的盲点(blind spot)问题,也是戴维·卡尔(David Carr)所说的“主体性的悖论”(The paradox of subjectivity)^③。同时作为反思主体与被反思客体是否可能?自我需

① 传统符号学中将符号理解为二元关系模式,即能指与所指。皮尔士(C. S. Peirce)认为符号的意义在于第三个元素:解释项(interpretant),是从符号及其语境中释义出来的符号意义;而莫里斯(C. W. Morris)则认为解释项是以某种方式对符号起反应的倾向。雅格布森(R. Jakobson)所说的符号的指称物(referent)即语境类似于胡塞尔(E. Husserl)的“意向中的客体”(object as it is intended),即意识活动与被意向客体之间的意义。舒茨(A. Schutz)进一步将符号传达过程中的第三层关系视为从符号体系中抽取出的“意义”,以及由经验组成的“指示物”,即相当于皮尔士所说的意义是能指与所指之外的第三物。

② 威利的符号自我是米德(G. H. Mead)与皮尔式的自我模式的综合,将米德的主我—客我(I—me)与皮尔士的我—你(I—you)模式综合成为主我—你—客我(I—you—me)三元模式;相应地,从时间角度而言是当下—未来—过去(present—future—past);用符号术语形容就是符号—客体—解释项(sign—object—interpretant)。主我实际上就是主我—当下一符号(I—present—sign)三元模式;你是你—未来—解释项(you—future—interpretant);而客我则是客我—过去—客体(me—object—past)。这些表述指明了时间、符号以及内心对话之间互动的功能。如果分开看待两种对话会更清楚地意识到这一点,主我及你之间的直接对话也同样是符号和解释项之间以及当下和未来之间的互动。主我和客我之间的间接对话也同样是符号与客体以及当下与过去之间的互动。

③ David Carr. *The Paradox of Subjectivity*, New York and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要一个他者作为反思自身的一面不可或缺的镜子。“我是谁”这个问题必须放到“我与谁的关系”的互动网络中来考察。这不是否认自我的独特性,不是用他性来泯灭自我的个体性,而是回到自我与他者的邻近性(contiguity)中反观自我的独特性(oddity)。科恩(H. Cohn)说,一个人与其他人的结合才产生出作为纯粹意志的自身意识;海德格尔(Martin Heidegger)说,人的本质被揭示为不是自为的,而是与周围世界处于不可分割的状态中;利科(Paul Ricouer)认为,自我通过他者的种种行为被重新理解。深受利科影响的法国符号学家高概(J. C. Coquet)在其《话语与主体》(该书标志着主体符号学的产生)中,将语言中的主体概念认定为是一种自我承认、自我负责,并指出话语研究应从作为陈述机体的主体出发,区分出符义主体与非主体,以及符义主体的四种情态。这就把萨特(Jean-Paul Sartre)强调的人(作为存在主体)对自己负责以及格雷马斯的机械叙述方阵进行有机整合,并将主体研究的触角深入到文学文本的叙述形式分析中。思考“我是谁”必然导向对“我应该成为谁”的追问。唐纳德·霍尔(Donald Hall)在其梳理的册子《主体性》中认为自我不是一个思而不行的主体,而是将反思的终极目的指向自我矫正的动态行为主体,在道德上对自我负责的行为主体(moral agent)。^①

符号自我的动态阐释性使人拥有充分的自反能力。符号自我的三元关系模式,即上述的“主我—你—客我”(I—you—me)的循环圈,将反思的自我放入“他者”的位置;这种“他性”就建立在与他人的一致性的基础之上。^② 自我意识的自我意识是自我关于自我的对话,处于第二秩序的思维层面,有别于主体对日常客体的(第一秩序)普通思维。人在一个集体(与他者)中的归宿感形成自反性力量。这种一致性使得“移情换位”、“角色扮演”(米德语)

① Donald Hall. *Subjectivity*, New York and London: Taylor & Francis Group, 2004:134. 本书以能动性(agency)为关键词,追溯了主体性的演变历史,认为每个历史时期人们对主体性的独特理解(包括内涵与外延的嬗变)都应和并照射出了特定历史时期人追问、反思、矫正自我的行为能力。

② Norbert Wiley. *The Semiotic Self*, Chicago and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4:80.

等成为可能,而这又进一步形成自反性能力。事实上,威利将“自反性”与“一致性”视为自我理论中的两大核心概念,认为它们有逻辑意义上的相互依赖性。自反性和阐释是同时发生的,都是交流的本质特征。在内心深处,主我以阐释的方式向你说话,同时以自反的方式与客我说话(即与自己说话)。那么,自我不只是自反性的,还是自反—阐释性的,并且正是这种特征,使它与“其他客体以及身体”区分开来。两种过程对于定义自我都是必要的,因为它们都是人性的特质。我们在内心不能只是反思而不阐释,反之亦然。^①

在思维的第一秩序中,“主我”(I)不能看见“主我”。可是在思维的第二秩序中,完整的自我可以成为自反性的客体。在物理和生物自反性的情况下,自识的盲点位于第一秩序,即部分客体看不见自己,因为那个部分正是执行观看或反射的主体。身体分为两个部分,并且因此它只能看见自身的一部分。自我反思的人类也同样分成两个部分,可是人类不是通过分裂自我,而是通过复制自我达到这一点。正在反思的人,在第二层次或元层次克隆一个我或者说复制了自我。现在,自识的盲点完全位于客体之外。自我反射的人工制品或生物只能看见自己的一部分,其盲点就在内部。而人则可以看见自己的所有,因为其盲点在自身外部,即位于元层次的瞭望台上,通过它,盲点可以看见自身。^② 也就是说,符号的自我是双层面的自我。

那么,在叙述这一最基础的人类思维过程之中,叙述主体如何通过文本来自反性地呈现(并矫正)其符号的自我呢?

首先有必要以小说叙述形式中的主体性问题作为本文的理论依据以及切入点。在小说叙述学中,主体被认定为文本所表达的主观感知、认识、判断、见解等的来源。^③ 叙述主体(而非真实作者)才是小说文本信息的源头。

叙述是表意的活动。叙述可以采用几乎任何可以表意的工

① Norbert Wiley. *The Semiotic Self*, Chicago and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4:122.

② Norbert Wiley. *The Semiotic Self*, Chicago and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4:122.

③ 赵毅衡. 当说者被说时.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8:23.

具。实际上,凡是用一种符号手段再现一系列的事件,而这些事件的排列又是具有一定的“可跟踪性”,这个符号意指过程就称为叙述。^① 符号是用来表达意义的,而叙述是有情节变化的符号链。文学文本是一种符号意指过程。文学叙述中的符号不是能指到所指的直通车,它在文本信息传递过程中使意义不断增殖,从而符号自我不断繁衍。从文本本身的“意义”(如阐释学者们所坚持的那样)到被悟出的“意义”(如后结构主义者解构而得的那样),是叙述者的“建构”与受述者的“解构”不断交锋的过程。

符号学关注的是达意方式,自我通过符号进行表意和解释活动,并希冀他者的回馈。因此,符号传达是一个互动的信息传播过程,体现出两个主体之间的互动关系,而非单向的意图输出。符号文本是互动性文本,存在于发出主体与接受主体之间。在一个文化中,符号文本产生互动后,才进入传播流程。发出主体附于文本的意图意义、文本本身所携带的意义、接受主体悟出的阐释意义不一定完全对应。符号表意为是这三种意义不断交锋的过程。传达过程中,只有当发出主体或接受主体能够互相承认对方是符号表意行为的主体,这三种意义在表意过程中才可以实现各种调试应变。发出主体和接受主体只有承认对方的存在,表意和解释才得以进行。发出主体以一个能解其中味的他者为基础,接受主体也以“为我”式的解读模式来构建自我。符号文本的生产和传播,迫使发出主体和接受主体考虑到对方的存在,以对方的存在作为自己存在的前提。以身份互动来调整自我在符号交流中的位置。

叙述主体在文本层面分化为:隐指作者—叙述者—(作为说者的)人物,以及与之对应的隐指读者—受述者—(作为听者的)人物。叙述文本要生成意义,叙述主体就离不开他者的介入与互动。对整个文本的充分理解,必须放置到叙述主体与接受主体之关联的动态网络中。甚至可以将他者视为叙述得以展开的动力。鉴于此,可以从两个层面来理解“意义”:一个是指文本本身的意义,而另一个更强调被悟出的意义。叙述主体的每一次分化,都建立在

① 赵毅衡. 文学符号学.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0,参见前言.

其预设的一个“他者”的基础上。也就是说,从叙述主体与接受主体的垂直对应关系而言,叙述主体的意图(即意义生成的源头)是在与其对应的接受主体的互动关系中形成意义的自我增殖。另一方面,在这个叙述交流图式中,还应注意到的是沿着叙述主体分化的水平方向逐层往下分析时,每一层的主体与其高一层或低一层的叙述主体之间的关系是怎样诠释着叙述主体的意图的。

在讨论这一问题时,我们会发现每一层的叙述主体都是相对于上一层叙述主体的另一个自我。较高层次的叙述主体总是那个叙述着的主我(narrating I);而较低层次的叙述主体就是被这个主我所说的客我(me to be narrated)。这进一步带出“虚构”与“事实”的问题。不难发现,小说叙述中主体性的分化表现为上一层的“虚构”必须以下一层的“事实”为基础,即每一个故事必须内孕一个“真实事件”。故事中的这个故事必须以“非故事”的形式被受述者接受,以此作为认知前提,方可以不断展开叙述。低层次的叙述主体在较高层的叙述圈中获得存在理由,从较高层叙述主体的角度看,低层次叙述主体不是完全自觉的,从某种意义上讲,它是一个被分配(或者说赋予)了叙述权的化身。因此,要认清叙述主体分化,就必须从与其垂直对应的阐释主体和水平的自我分化这两方面同时入手分析,方可得文本意义全貌。

叙述主体和接受主体分别以不同方式构建自我:一方面,叙述主体的行为是以预设一个能或愿“解其中味”的他者为基础;另一方面,接受主体也在以一种“为我”式的解读模式在阅读行为中或认同或反思地构建自我。最后,以主体性视角审视叙述行为,会发现叙述主体既作为囿于此世的客体,又是为此世注入意义、供自己消费的主体。这说明“满纸荒唐言”的价值在于在经验世界中创造一个叙述世界,反过来与前者对峙。叙述是为了使生活体验显得有意义。诗人懂得世界没有意义,通过主动赋予世界以意义来向世界索求意义。“假语村(衬)言”的游戏笔墨、陶情怡性正在于让叙述主体、接受主体在“作者不知,抄者不知,并阅者也不知”的叙述世界里体验存在。

对于受述者的主体性,马克·柯里(M. Currie)认为阅读和对